

规范用电，守护新能源汽车安全线
安全规范意识

安全规范意识

规范用电，守护新能源汽车安全线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确定的安全生产管理基本方针为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综合治理”。安全生产工作应当以人为本，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，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摆在首位。由于新能源汽车带有远远超过人体所能承受的高电压，在推广新能源汽车的同时如何保证使用及维修人员的安全备受关注。新能源汽车在设计时具备了相关安全保护措施，能够保证驾驶、乘坐人员的安全，但在使用、维修新能源汽车时必须规范用电，树牢安全意识，坚持生命至上，严格按照安全操作规程作业，才能切实有效的防止触电事故发生，守护好新能源汽车的安全线。



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的决定

2021-06-11 08:26 来源：新华社

字号：默认 大 超大 | 打印 |

新华社北京6月10日电

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的决定 (2021年6月10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)

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定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作如下修改：

一、将第三条修改为：“安全生产工作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。

“安全生产工作应当以人为本，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，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摆在首位，树牢安全发展理念，坚持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综合治理的方针，从源头上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。

“安全生产工作实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、管业务必须管安全、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，强化和落实生产经营单位主体责任与政府监管责任，建立生产经营单位负责、职工参与、政府监管、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的机制。”